县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

材料之二十七附件

**关于勐海县2017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18年2月8日在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勐海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勐海县2017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8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7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按照县委县政府确定的总体工作目标，紧紧围绕脱贫攻坚、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重大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全力组织收入，严格预算执行，强化财政监督，推进财税改革，圆满完成了县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83123万元，同比增收5323万元，增长6.8%。其中：上划中央两税及所得税等25325万元(其中：增值税14504万元、企业所得税8098万元、个人所得税2690万元)，同比增收3705万元，增长17.1％；上划省级所得税等5707万元（其中：企业所得税3223万元，个人所得税1076万元），同比增收173万元，增长3.1％；上划州级收入2568万元，同比减收486万元，下降15.9%。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9523万元，同比增收2014万元，增长4.2%，完成预算数49500万元的100%。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99265万元，同比增支28135万元，增长10.4%，完成调整预算数297800万元的100.5%。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9523万元，返还性收入5531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10832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6055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6193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73万元，调入资金2354万元，以上收入合计308298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9265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930万元，上解上级支出3470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33万元，以上支出合计308298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8652万元，同比增收8065万元，增长76.2%，完成调整预算数18000万元的103.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9137万元，同比增支8369万元，增长77.7%，完成调整预算数20700万元的92.4%。

政府性基金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8652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2345万元，上年结余87万元，以上收入合计2108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9137万元，调出资金782万元，以上支出合计1991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结余1165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4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32万元，调出资金9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7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11205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110392万元。收支结余813万元。

以上各项数字均为快报数，待州财政局正式批复决算后，再将有关变动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五）主要工作情况**

1.抓财源强管理，提高保障能力。**一是**积极培植财源。安排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和征地补偿资金6227万元，支持工业园区提升服务功能，为园区引进企业创造了条件。安排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共计2874万元，受益企业48户，重点支持企业转型升级、技改、研发和古茶园现代产业建设等。安排“两个10万”微型企业培育工程资金150万元，支持微型企业获得贷款共计2600万元，受益微型企业50户。安排普洱茶品牌宣传资金494万元，支持普洱茶品牌打造和宣传。有效落实“营改增”、促进小微企业发展、西部大开发及减免行政事业性收费等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减税降费共计36147万元。**二是**加强收入征管。强化征收责任，县政府与部门签订了目标责任书，对财政收入完成情况进行督办，及时组织召开税收共治相关工作会，督促部门切实履行协税护税职责，确保建筑业税收最大限度留在县内。积极推进资源税改革，制定印发了工作方案，组织开展了业务培训，搭建了征管平台。加强非税收入征管，清缴历年坝区耕地质量补偿费和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共计5201万元，清缴历年土地出让收入4397万元。保障执法部门经费，确保罚没收入等非税收入应收尽收。**三是**全力争取上级支持。2017年财政部门向上级财政争取专项资金共计16568万元，其中：边境地区转移支付项目资金12079万元，农业综合开发项目资金1537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财政奖补资金2952万元。同时，积极协调各部门高质量储备项目，争取省级债券转贷资金支持，2017年我县共获得省级债券转贷资金61930万元。**四是**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在对部门资金进行清理盘活基础上，首次对教育、社保、扶贫3个财政专户进行清理，全年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20502万元，有效缓解了财政支出压力。

2.优化支出结构，保民生补短板。2017年财政用于民生支出23.93亿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一是**加快公共教育均衡发展。全年教育支出53310万元，同比增长14.4%，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10个百分点。加快发展学前教育，建成行政村学前教育点133个，大幅提高了学前教育公用经费预算标准。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实施薄改项目，改善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办学条件，加快城乡义务教育标准化建设，确保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验收。加快发展高中教育，提高学生公用经费预算标准，支持县一中引进先进教学模式。支持补充教育编外辅助人员808名。**二是**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全年财政涉及扶贫投入96700万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32%。统筹整合涉农资金24000万元，重点用于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易地扶贫搬迁等项目。从省级债券转贷资金中安排5000万元，用于贫困村道路、饮水和危房改造项目。及时落实粮食直补、农机购置补贴和农业保险等各项惠农补贴7490万元。**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全年社会保障事业支出54977万元，同比增长32.6%，建成勐海县社会福利院综合楼，支持农村危房改造项目建设，及时兑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足额缴纳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将景海高速公路征地补偿金拨入专户管理。**四是**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全年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42720万元，同比增长24.2%。支持改善基层医疗条件，重点安排县医院、勐遮卫生院、疾控中心综合楼建设资金。支持全科医生为重点的基层医疗卫生队伍建设。有效落实健康扶贫30条措施，建档立卡贫困户人口100%参加基本医疗保险。支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在全县医疗系统全面实施药品零差价销售。

3.推进财政改革，增强发展动力。**一是**积极推进预算编审体系改革。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纳入预算管理，政府的所有收入和支出纳入预算管理。创新预算编审方法，突出部门预算绩效导向，编制上报了2017-2019年中期财政规划，逐步建立跨年度部门预算支出项目库。改进预算编审程序，严格按照“一下、二上、三下、四调整、五批复”编制、审核和下达预算。**二是**积极推进专项转移支付管理改革。制定印发了《关于深入推进省对下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改革的实施方案》，建立了上级专项资金申报项目库。**三是**深化国有企业管理改革。推进县级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制定印发了《勐海县推进县级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的实施方案》。推进国有企业用人制度改革，制定印发了《勐海县县属国有企业市场化选聘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办法（试行）》。支持县城投公司整合国有企业股权和资产，成功参与州级平台发行私募债券，筹集私募债券资金1.78亿元。支持县城投公司参股西双版纳志天配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4.强化财政监督，严格依法理财。**一是**加强政府债务监管。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新增政府性债务报经县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认真组织学习财政部50号、87号文件，全面清理整改政府隐性债务，规范政府购买服务行为和PPP项目财政管理，及时筹措资金偿还政府债务8769万元，有效防范债务风险。**二是**继续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了财政预算和决算，督促全县62个部门129个预算单位及时公开了部门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预算，积极配合财政部驻云南省专员办对预决算公开的核查。**三是**规范政府采购行为。严格控制资产采购规模和配置标准，及时纠正部分单位超标采购行为，妥善处理政府采购投诉事件，2017年全年申请政府采购项目共883项，节约资金205万元，节约率1.9%。**四是**强化财政资金监督。组织开展了行政事业单位执行财经纪律业务培训和执行财经纪律专项检查。组织开展了扶贫资金专项检查，对全县11个乡镇和12个部门扶贫专项资金进行了检查。积极参与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县纪委、县巡查办开展的脱贫攻坚、“小金库”、“四风”等检查和巡查。**五是**强化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制定印发了《勐海县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暂行办法》，组织开展了财政支出绩效跟踪，对33个预算单位的134个项目进行绩效跟踪。引入第三方中介机构对财政扶贫资金等9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财政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税源结构单一，税收基础薄弱，财政持续增收能力不足。**二是**营改增、提高小微企业税收起征点、降低或取消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等结构性减税降费对财政收入影响逐步显现**。三是**刚性支出增长较快，脱贫攻坚、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需求规模大，不可预见支出较多，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四是**财政资金绩效不高，违规使用财政资金问题时有发生。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积极培植财源，强化征收管理和财政监督，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二、2018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

2018年财政工作和预算编制指导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有效落实省委十届四次、州委八届四次、县委十二届六次全会部署，紧紧围绕“做大蛋糕、分好蛋糕、管好蛋糕”的思路，按照“编制要细、结构要优、执行要快、绩效要好、信息要明、改革要实”的要求，以全口径预算管理改革为主线，强化资金整合盘活，增强预算统筹能力，优先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为重点，集中财力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大事项；以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为导向，调整财政支出结构，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以编细编实预算为抓手，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以创新财政投入方式为杠杆，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发挥财政资金乘数效应；以预算公开透明为落脚点，硬化预算约束，促进依法依规理财，促进全县经济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2018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建议数53000万元，较上年增长7%。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建议安排273920万元，同口径较上年增长13%。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3920万元，主要支出明细:基本支出127497万元；县级财力安排项目支出25823万元；上级专项安排项目支出120600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3000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89457万元，调入资金34800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33万元，收入总计277890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392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00万元，上解上级支出3470万元，支出总计277890万元。收支平衡。

预计上级转移支付收入189457万元，具体明细：返还性收入5531万元、体制补助收入879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28000万元、民族地区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490万元、边疆地区转移支付收入13000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5600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等转移收入3400万元、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1162万元、结算补助收入1558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1300万元、义务教育转移支付10089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9000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转移支付收入9900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2000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1600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7148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3822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878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0100万元。

调入资金情况：2018年预计调入资金34800万元，其中：调入政府性基金33800万元，调入其它资金1000万元。

2018年预备费安排2000万元，占县级财力安排支出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建议数57700万元，较上年增长209%。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预计2300万元。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建议数26865万元，较上年增长40%。政府性基金调出338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00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57700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预计2300万元，上年结余1165万元，收入总计6116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6865万元，政府性基金调出3380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500万元，支出总计61165万元。收支平衡。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6865万元，其中：县级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24565万元，上级专项补助基金支出2300万元。

2.债务还本支出500万元，主要是偿还债券还本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建议数18万元,比上年下降51%，主要是股利、股息预计收入18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建议数18万元，比上年下降51%。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

2018年，地方财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建议数120948万元，比上年增长6.2%。

地方财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建议数118391万元，比上年增长4.5%。

**三、2018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积极培植财源，促进财政增收**。加大产业发展投入，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积极为企业争取各类专项资金，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撬动更多金融资金支持实体经济。加大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加快园区污水处理厂建设，提升园区服务功能。落实好各项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降低企业经营成本。

**（二）强化收入征管，确保征收目标**。完善税收征收管理，推进财税信息共享系统建设，发挥好平台共享作用，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和效率。严格依法治税，确保应收尽收，严禁越权减免税收。继续做好“营改增”跟踪评估，做好环境保护税宣传培训，确保1月1日顺利开征。规范非税收入征收管理，严格落实降低或取消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项目减费政策，加强财税部门协调，确保11项非税收入顺利移交地税部门征收。强化综合治税，有效防止建筑行业税收外流。

**（三）全力筹措资金，持续改善民生。**有效落实“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财政保障责任，确保民生支出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比重稳定在70%以上。继续加大扶贫投入，有效推进系列扶贫措施的落实到位，坚决打好脱贫攻坚战。继续加大教育投入，支持“一村一幼”工程、县一中、勐海镇中学综合楼项目建设，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能力，巩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果。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切实保障各项社保政策的落实。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改善城乡医疗条件。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四）推进财政改革，提升管理水平。**继续推进预算管理改革，改革预算编审体系，创新预算编审方法，改革专项资金管理，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推进政府购买服务改革，搭建购买服务平台，规范政府购买服务流程。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做好项目物有所值和财政可承受能力论证，切实防范财政风险。积极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将公开范围扩大到民生资金、政策和预算绩效，提高预决算透明度。深化国有企业管理改革，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企业运行，推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逐步建立覆盖所有财政资金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预算绩效有考核”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五）强化财政监督，严格依法理财。**完善财政监督机制，整合监督监管力量，实现财政监督全覆盖，加大对重点支出领域和重大项目的监督，强化责任追究。加大《预算法》、《会计法》和《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培训力度，提高财务人员依法行政、依法理财能力，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加强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和廉政建设，增强干部责任意识和廉洁从政意识。

各位代表：做好2018年财政工作任务繁重，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继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监管，为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而努力奋斗！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